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perium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補充公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茲提述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年報」)，其已由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刊發。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年報提供的資料外，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年報所附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D.1.3發出的不發表意見(「不發表意見」)提供進一步資料。

不發表意見的詳情

誠如年報內獨立核數師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a)所載，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淨虧損約13,597,000港元，且截至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狀況淨額分別約為80,650,000港元及46,948,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已發行本金額約107,767,000港元的承兌票據，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到期。

誠如年報內獨立核數師報告所示，上文所述因素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a)所述的其他事宜，表明存有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本公司就應對不發表意見的計劃

為解決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不發表意見，本公司已採取及／或將繼續採取以下行動：

- (1)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的公告所載，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借款人A結欠貸款的待償本金總額(包括本金及利息)為24,100,000港元(「待償金額」)。除二零二四年六月外，借款人A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至八月每月支付100,000港元(即合共400,000港元)，作為結欠本集團貸款之應計利息之部分付款。

借款人A已對第三方開展法律訴訟(「訴訟」)，藉以申索(其中包括)賠償金。倘借款人A上訴得直，根據借款人A在訴訟申索的賠償金，判給借款人A的賠償金將足以清償借款人A結欠本集團的所有款項，倘有關款項判給借款人A。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訴訟的進展，且借款人A一旦上訴得直，或訴訟已獲和解，則已收取賠償金或和解款項可用於結付待償金額。

- (2)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日，Imperium Farm Pty Ltd (「賣方」，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mperium Stud Pty Ltd (「資產賣方」，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Widden Property Pty Limited (「買方」)就對位於56 and 146 Mt Eliza Road, Kerrie Vic 3434, Australia的地塊(包括賣方擁有的農場及獸醫設施及構築物)以及由資產賣方擁有的地塊上的資產(包括有關地塊上的農場及獸醫設備、多輛二零一四年的汽車、拖拉機、機器、辦公設備、傢俬、工具及雜物)(「投資物業」)的出售(「出售事項」)訂立銷售合約(「買賣協議」)。根據買賣協議，賣方及資產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投資物業租賃(由賣方、資產賣方與Widden Stud Victoria Pty Limited訂立，租期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止，為期五年，可選擇另行重續五年)項下之投資物業，總代價為7,000,000澳元(相當於約35,840,000港元)，另加任何適用商品及服務稅，並須受買賣協議之條款所規限。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日的公告。

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完成。於完成(「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持有投資物業的任何權益，而賣方就租賃所享有的業主權利、補救及契約亦已轉讓予買方。買方已於買賣協議日期向買方之法律執業者信託賬戶支付700,000澳元(相當於約

3,580,000港元)，該筆款項已於完成時按賣方及資產賣方各自攤佔的比例向彼等支付，而代價的餘款6,300,000澳元(相當於約32,260,000港元)已由買方於完成時按賣方及資產賣方各自攤佔的比例向彼等支付。

- (3) 董事將繼續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鄭丁港先生(「鄭先生」)就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一間關連公司(其由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本金額約107,767,000港元的承兌票據(「承兌票據」)之延期／結付進行磋商，其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到期，並進一步延期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視乎磋商結果而定，董事將考慮其他債務及／或股權融資方式。本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與鄭先生就承兌匯票的延期／結付達成協議。
- (4)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監察其孖展融資業務，並遵循向客戶孖展貸款的相關內部政策。
- (5) 本集團將繼續盡最大努力密切監察經營開支。

核數師及管理層就不發表意見的主場、意見及評估

據核數師表示，彼等將審視本公司的行動計劃執行情況及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預測，並在認為必要時在審核本集團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根據相關審核準則執行進一步審核程序，以評估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公司為於下一個財政年度應對未解決的不發表意見所制定的行動計劃屬有效，而在該計劃成功實施後，不發表意見將在二零二五財政年度的核數師報告中得到解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贊同本公司管理層的意見。

承董事會命
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鄭丁港先生(主席)、鄭美程女士及詹德禮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及杜健存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指定網站www.8029.hk刊載。